

# 有趣味的名人書信

## ——胡適、楊聯陞、趙元任討論「某也」問題

### ● 楊聯陞輯

一九五六年三月十三日  
胡適給楊聯陞的信

LSR:

謝謝你的有趣味的信！

人名帶「之」字，是詞尾，無詞性可說，承你許為「獨是通論」，我很高興。

六朝人名「之某」，可能是類似的用法。（可能是「義之」「彪之」，人覺得實在不太通！所以把「之」放在姓與名之間，連姓讀就成了「劉的遜」「杜的偉」，稍不通了！）

「大家人家子弟的小名」一說，我的原意只是像我家鄉的「叫名」。我名「糜」（音門）長輩當然叫我「糜」，而外人往往叫我「糜官」。此為廣東最著名的Howgna，原亦是「官尾」。故我疑「王羲之」原名「羲」，而大家子弟眾多，單名就叫成了「羲之」，其時音或近於「義的」，以後就用「義之」了。叫名之外，不妨另有「小名」。

「之」名與道教無關，似無可疑。王羲之與郗愔同奉天師道，而郗家不取「之」名，楊羲、

許謐、許翹、顧歡、陶弘景等都不用「之」尾的名字。（羲之奉天師道，當然在他已名羲之後

關於「由也」、「求也」的「也」字，我認為為名的尾聲，而老兄認為特提的助詞，略似日本は，其下「大抵是一小頓」。

老兄似未細細比勘「賜也」諸例，故說「親暱名詞似應可作當面直接稱呼，而論孟似無其例」。請你看看這些「當面直接稱呼」諸例：

- ① 賜也始可與言詩已矣。
  - ② 起予者商也，始可與言詩已矣。
  - ③ 賜也，爾愛其羊，我愛其禮。
  - ④ 賜也，非爾所及也。
  - ⑤ 野哉由也！
  - ⑥ 賜也賢乎我（從皇侃本）我則不服。
  - ⑦ 賜也，汝以予為多學而識之者歟？
  - ⑧ 由也，汝聞六言六蔽乎？
- 汝知之乎？

以上見論語，皆「當面直接稱呼」。

至於「也」下作一頓，似是我們後世人太受

語尾「也」字影響之故，其實必不如此。如下諸例：

① 公西華問（引見前函。此中「由也」「求也」……皆不必作一頓。）

論語此類例子多，我特舉公西華問一條，因為此條文法最完全。

② 檀弓：「子之不使白也喪之，何也？」

……「伋則安能？為伋也妻者，是為白也母。不為伋也妻者，是不為白也母。」

③ 檀弓：「參也聞諸夫子也。……」

「參也與子游聞之」。

④ 檀弓：「伯高之喪，……孔子曰，……」

「夫由賜也見我，吾哭諸賜氏。」

「也」字古音當與「它」相同或相近。高本漢擬為 *da/ta/ya*。如「不為伋也妻者，是不為白也母」之句，似魯語的「伋也」「白也」，與晉人的「義之」「獻之」甚相近，其尾音都近「的」？

我把你的信寄還給你，你看了可以連同我的信一併寄給元任先生一閱，並請他合併批評。

「問管仲曰『人也』。」「我主張句絕。其意謂『他是個人物！』故下面說他奪伯氏邑，而其人沒齒無惡言。孔老夫子對管仲是向來佩服的。

(1956 March 13)

### 一九五六年三月十六日 楊聯陞的回信

胡先生：

多謝您三月十三日的信。

您所謂「大家人家的小名」是指您家鄉的「叫名」之類。我是誤會了您的意思了，以為小名一定是「輕暱」之稱（與敬而遠之相對）。這種「某官」之類的叫名，可算暱而敬之或敬而近之的「中稱」。如我們在康橋的中國同學，有一陣相稱為「某公」。還有舊式或稱人字曰某翁。類似之例頗多。自然各種中稱或中間性的稱呼，其遠近不必全同，但其為中，一也。

關於人名下加「也」作直接稱呼，我上次信說，「論孟似少其例」是未檢書而隨口臆說，該打之至！

「也」在名詞之下是語尾(suffix)或助詞(Particle)，似乎是一個講語法的問題，不易定論。馬氏文通卷九，傳信助詞「也」——「也字助實字」云：

凡實字之注意者，借助也字，則辭氣不直下而其字有若特為之揭出矣。助字之助實字者，惟也字，餘只助句助讀而已。而實字借助於也字者，不一其類。公名有助以也字者（孟，夫士也亦無王命而私受之於

子，則可乎？……）本名有助以也字者（論賜也，非爾所及也……）其餘實字有助也字者，要皆藉以停頓而引起下文也。

前面總論傳信助字「也」說：

古人有謂也字三用，有用於句末者，有用於句中者，有用於稱謂者。蓋近之矣（按此當指劉淇助字辨略卷三）愚謂字所助有三：曰助句，曰句讀，曰助讀，曰助實字。以視所謂三用者，較為涵蓋。

我主張盡量用統一的講法，也是取其簡易可以較為涵蓋而已。

您的「某也」表親暱說，我還是不能無疑，並不是說「某也」不能表親暱，但須從口氣表現，單說「某也」是不夠的。（如口語「老張啊」，可以表親暱，也可以不表）人自稱用「某也」，似可用為反證。如檀弓「穆公之母卒，使人問於曾子曰『如之何』？對曰『申也聞諸甲之父曰：……』曾申對使人說話，似無自用暱稱之理。又某也下接動詞「聞」之例不少。如論語「丘也，聞有周有家者……」孟子「然而軻也嘗聞其略也」檀弓「曾子曰『參也聞諸夫子也』」，好像是說「我呀，我是聽某某說……」

您舉檀弓「伋也妻白也母」一條，極妙！意思恐怕就是伋之妻，白之母。就我初步檢查「某也」似不用於「之某」「之如何」之前，（「由之瑟」恐不能作「由也之瑟」）。可能是兩個助詞文法作用相通（如日文之は與の）而頓挫之有無相反，故不連用也。這個信稿連您三月十三日的信，前四頁，我三月十四日信一頁，已經一併

寄給趙先生了。給您請安

學生楊聯陞上 1956.3.16.

### 一九五六年三月二十日 胡適給楊聯陞的信

聯陞兄：紐約大雪，至十三寸半，兩日不能出門了！

我們的信交岔了。這些信都送給Y.R.先生看看，也許可以得一個定論。我最後信上說，我對於「也」字之為「詞尾」或「讀尾」，都沒有成見。——即有「成見」，也不過六、七天以來的「成見」，不是牢不可破的！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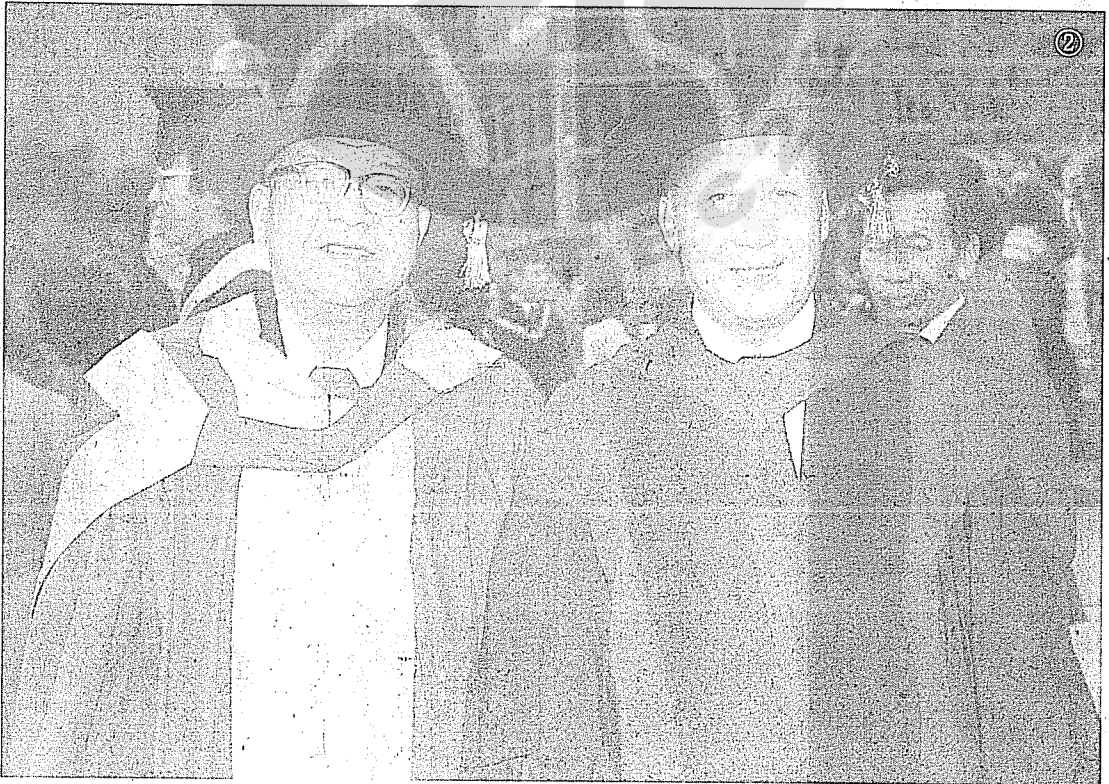
親呢，小名，都是我字不妥，請勿拘泥。我的意思只是說，魯語單名加「也」，似與晉人單名加「之」，同是便於叫喚，其作用等於名的一個部分，等於「二名」，不必看作助字，或代替一小頓。如「主詞」之下作一小頓，猶可說也。「夫由賜也見我」，「不為伋也妻者，是不為白也母」，逕作「二名」看，為最簡易。若作一小頓，似反費事了。（所謂「便於叫喚」，包括「便於自己呼名」，如「赤也惑」，「丘也幸」。）「野哉由也」，「小人哉樊須也」，似合於「X哉Y也」公式。但「吾與點也」，似又當別論。我則以為「參乎」，乎字是一小頓的尾聲，與「賜也」「由也」「參也」不同。「由，誨汝知之乎」，「由也，汝聞六言六蔽乎」，「由」與「由也」完全相同，故我覺的「由也」——「由」，都只是名。

Y.R.先生給我一個 case，我以為「伋也妻」



① 楊聯陞教授講學時的神情。

② 一九七六年楊聯陞教授（左）接受香港中文大學頒授榮譽  
博士學位，與李田意教授合影。



「白也母」一例，似最合於他的條件。老兄所謂「極妙」之例也。且看他老先生以為何如。  
我前信於此一個「case」之外，嘗指出「X也」之用，在 all "cases"，此似是一個「較為涵蓋」的「case」，老兄以為何如？

柯立夫先生的提議，我可以辦，但乞將原文及小注抄給我，可省我去跑圖書館一次。華裔學誌的現在編者及地址，也乞示知。

勿敬祝

雙安

適之

1956.3.20夜

前幾天略翻左傳，也有「僑也惑之」(Nom)「吾父逐鞮也」(Ob)。「若之何其以虎也棄社稷」(Obj or pren)諸例。似不限於「魯語」。

\*我們家鄉稱「某官」，官字去聲，確似你所謂「暱而敬」的中稱。「新娘」稱「新人」，人讀作銀(nian)，「新郎」稱「新郎官」，官也讀去聲。那就全是親暱的口氣。

### 一九五六年五月十一日 胡適給楊聯陞的信

楊公：

五月二、八日的信，都收到了。多謝。  
今早元任兄飛到，我們飯後在我寓中閑談，他也看了這些信了。

關於「新」是美號的問題，我也想寫一篇短文，把我們往來通信的材料綜合起來，作一個系統的敘述。例如王充正說篇的話，必須與白虎通

「號」篇對看，方可明白此兩說的歷史地位。因此，我接受你的意見，我可以用中文寫一篇文章，寫成後當先寄給你看。(但不必在清華學報發表。)我給你的幾封信，如可以寄還我作參考，最好。選得請你將趙國北那篇文章，叫人抄一份給我。此文大概三、四天可以寫成。

關於「賜也」「由也」一類的「也尾」字問題，我今天對元任說，最好這一大些材料都歸他老先生去整理寫一篇短文。他說，他是發問的人，我是答問的人，也許這文字應該由答問的人去寫。總之，我們還沒有結論。

我也把討論「新」號問題的大要告訴他了。  
四月底，我收到 Univ California 的校長的信，說 U.C 請我作 a Regents' Professor in the Dept. of Philosophy for the Fall Semester of 1956-57。這事起於數月前趙公與一些 U.C. 的中外朋友的一個「陰謀」，現今居然成爲事實，我只好接受了，大概須在 Berkeley 住四個月(九月——一月)。四個月之後，我可以去臺灣走一趟，小住兩、三個月。

寅恪在嶺南學報發表之文(此文見於第幾期？乞示知。)我並未見過。可見我的誤記不出於此文，似是由於一個很粗心的概括印象，或是多年前寅恪或孟真口談留下來的印象。其實寅恪之說不能成立，因爲例外太多。(寅恪又似不曾明白崔浩、寇謙之都不是「天師道」，乃是「反三張」的。)

我近來收集周作人一生的書，已近八、九冊。他的最近兩部書是「俄羅斯的民間故事」及「

烏克蘭的民間故事」，已夠可憐憫的了。(但序例裏尚無肉麻的話，也沒有引證馬列諸大神。)你信上說的周遐壽的兩書，我還沒有見到，當托香港朋友代爲訪求。

勿一敬祝

雙安。

適之

一九五六、五、十一

你信上提及王莽傳中另「有一處提到別的美號」，又引匈奴高句麗的改名。莽傳中元始元年正月羣臣「陳莽功德」，已說及「聖王之法，臣有大功，則生有美號，故周公及身在而託號于周。」太后詔尚書具其事，後來太后「策」曰：「故賜嘉號，曰安漢公……」此是美號的一個例子。

又莽「居攝」之前，太后詔云：「……以武功縣爲安漢公采地，名曰漢光邑。」……地理志：「武功，莽曰新光。」此亦是「美號」之一例。

適之

### 一九五六年五月十四日 楊聯陞的回信

胡先生：

多謝您五月十一日的信。

趙先生這次大約不來康橋，但聽說六月裏可以來。我們很歡迎。找您到 U.C. 的「陰謀」成功，大家同喜。也許您可以借演講的機會再整理思想史稿吧。



①楊聯陞教授早年與夫人合影。

②楊聯陞教授（前排中）與趙如蘭（前左）、趙小中（前右）等人合影。



實格先生文見嶺南學報十一卷一期(1901.10.134)，抄上兩頁備覽。陳先生所謂天師道，似是泛稱，不限於五斗米道。「崔浩與寇謙之」這篇文章裏勝義甚多。哈佛的一冊，缺127-130頁(誤重115-118頁)。如哥大等處有，將來應該設法借覽。

「賜也」一類的問題，我覺得還是不宜專就人名後之「也」立說。至少要討論一切名詞(或類似名詞)後之「也」。如詩經「無使龍也吠」，左傳「龍也可使無吠」，左傳「先君奉此子也而屬諸子曰『此子也才，吾學子之賜……』」詩經「女也不爽」「士也罔極」等，都要照顧到才好。

(只用此一段，中略)  
您可以寫「新號(新莽國號)」一文，最好能給清華學報。給您請安

學生聯陞上

一九五六、五月十四日

### 一九五六年五月二十八日 胡適給楊聯陞的信

楊公：

(中略)

偶看聊齋志異，在陳雲棲篇(卷三)見此兩句：

……果爾，則為母也婦，不爾，則終為母也女。

留仙有意學檀弓，故有此文法。此雖是後來人仿古的語法，但可以為老兄前次(May 14)來

信所說「最好能兼顧一切名詞(不限于專名)後之『也』」的原則添一例子。

我原無「限于專名」之意。原來的問題，只是「賜也」一類的「也」是「讀尾」？抑係「詞尾」？所謂「詞」，原指專名，但在詞性上「專名」與「一切名詞」是同等的。如「不為伋也妻者，是不為白也母」，在聊齋裏可以套作「為母也婦」「為母也女」。老兄以為為何？

(聯陞按，聊齋志異尚有一例：「霍女」(卷十一)(女)一日謂黃曰「今為君謀，請買一人，為子嗣計。然買婢媵則價奢。當為妾也兄者使父與論婚。良家子不難致。」黃不可。此處「妾也兄」似當解為「妾之兄」。則「母也婦」即「母之婦」，「母也女」即「母之女」，蒲留仙似為此用。

### 一九五六年八月十七日 楊聯陞的回信

胡先生：

多謝您八月十三日的信。(中略)

高本漢說人名後加「也」是記錄口語，我完全贊成。又說這種「×也」不拘一格(Case)也是對的。不過我覺得他把這個用法限制在專名之後，因此說與其他的可與日文「*wa*」比擬之「也」全無關係，有些欠妥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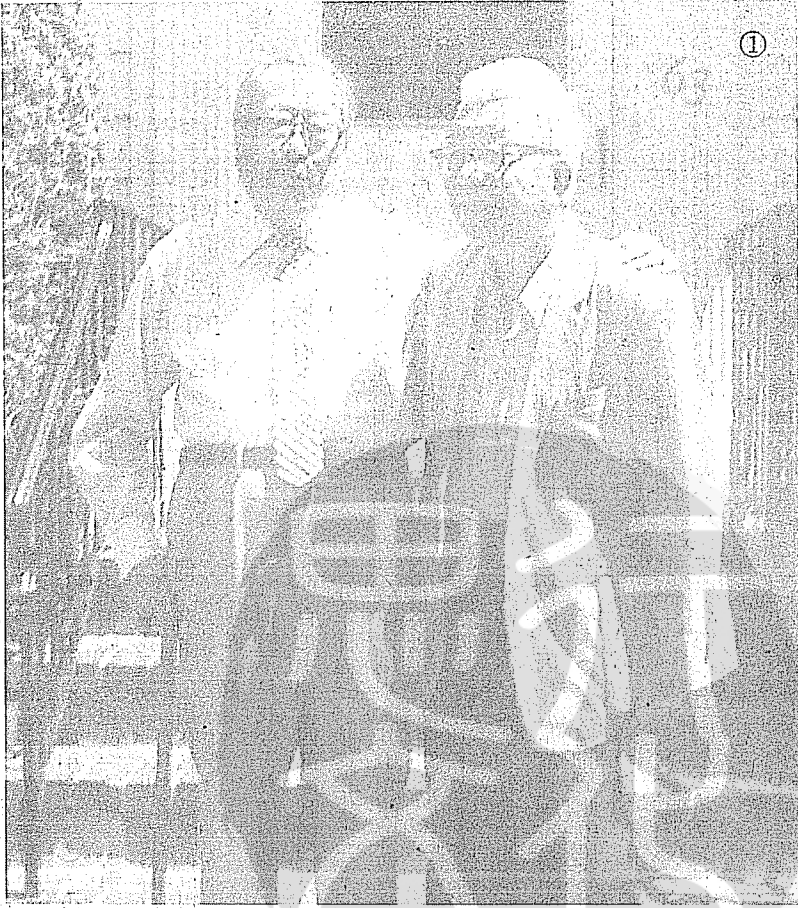
馬氏文通卷九有一段，我已前抄過，再抄一次：

這裏公名，本名與其他實字之助以也字者，並無一定的分別。您舉的聊齋的仿檀弓之例，也

表示蒲留仙認為這個型式公名本名通用。「要旨藉停頓而引起下文也」這裏要注意「要」是「大要」，因為「伋也妻」之「也」不便停頓，是例外，但其他之例要停頓還是可以的，我覺得此例之重要性，不宜過於誇張。

馬氏云「凡實字之注意者，借助也字」我覺得也是對的。這次在倫敦與西門(W. Simon)先生討論到這個也字，曾檢出高本漢文閱讀，西門覺得這個「也」一般作用是emphatic也妻就是伋的妻，重讀伋；白也母就是白的母，重讀白。其他實字後「也」亦復如此。高本漢說，不能與日文的 $wa$ 相比，是不對的。日文的 $wa$ 可在 $de$ 之下作 $de wa$ ，在 $hi$ 之下作 $hi wa$ (聯陞按在 $o$ 之下則變 $oba$ )，只無領格之例而已(Schindler AM短文，與西門意見相近而嫌狹。)高本漢只說這是口語，而不說意思或口氣上可能有何分別，是欠周到處。

今天又與周法高兄略談，他說，如果照胡先生所說，「也」與「他」有關，倒是件有趣的事。音韻上的像並非不可能，只可惜古漢語的「他」都只作其他解，他作彼解，最早見於後漢，不易解釋。我說，從意思上說，這個「也」與近代口語(國語)用的「他」(或其他代名詞)倒有相似處，如「白也母」可以說「白也他娘」「孩子他娘」(或其他代名詞)不說「孩子他的娘」「回也不愚」相當於「回呀他不傻」謂「我士也驕」就是說「說我這個士(小貴族)他很驕傲」，「師與張也執賢」是「師同張他們倆呀誰好？」不過從語音說，「也」恐怕還是近於「啊



①楊聯陞教授（右）與臺靜農教授（左）合影。  
 ②一九四三年楊聯陞教授（左）與胡適夫婦（右二、三）、  
 趙元任（右）等人合影。



「。(下略)  
給您請安

學生聯陞敬上

一九五六年八月十七日

### 一九五六年八月二十五日 胡適給楊聯陞的信

楊公：

謝謝你的長信。此後「從天而下」的機會怕又不太多了！

昨天周法高李定一兩君來，我託他們帶一小冊老子給你，因為其中有關於「想爾注」的幾頁。

上週末衛挺生先生（字深甫，哈佛老畢業生，即作「神武天皇考」者）來，我托他帶一冊影本先父「鈍夫年譜」給你，轉交何炳隸兄，不知已收到否？

關於「×也」問題，我此時沒有時間討論，法高或可略述我昨天談的話。我覺得你不過過分的堅持「停頓」之說，故要我「不可過於誇張」。「伋也妻」、「白也母」一類「終究是罕見之特例」。我則以為爲檀弓此條，一句話裏而此例四見，故不得視爲罕見之特例，更不得視爲「例外」。

「停頓」之說，我以為不夠說明兩個現象：  
①「參乎，吾道一以貫之」。「賜也，汝以予爲多學而識之者與？」，似「×也」與「×乎」有別。

②「片言可以折獄者，其由也歟？」（12）「道不行，乘桴浮於海，從我者，其由也歟」

？（5）（皇侃本、高麗本有「也」字。阮先校勘記說「由下有也字，亦與顏師古漢書地理志注，太平御覽四六七所引合。」）「由也」作一個名字，似勝于「也」一小頓，「與」又一大頓？故我還覺得「×也」在當時口語裏只看作一個「名字」，用在私名爲多，也用在公名如「母也天只」之類。

但這不是我今天寫信的動機。

百忙中偶檢四部叢刊續編裏的「程氏家塾讀書分年日程」，此是元統三年（看卷三P.59）最後改定刻本。其中句讀標點最謹嚴，特別是卷二，P.20引「館閣校勘法」，及「勉齋（黃幹）批點四書例」，及「讀補句讀例」（P.23-25）。此書想你已经見了。若未檢此影元刻本，千萬乞一檢閱，因為這是最詳細、最講究文法象例的句讀例法！（最有趣的是此中居然說明「大學之道」何以是句！原來「句」有兩大用處：一是「舉其綱」，一是「文意斷」。「舉其綱爲句」！葉雙舉的例正是「如大學之道在……！」書中到處有此等例：  
朱子論孟集纂序曰論孟之書，學者所以求道之至要。

朱子答汪尚書書曰近世……  
「大學之道」原來與「朱子答汪尚書書」同是舉其綱！除此一例之外，其餘句讀條例是很了不得的明白詳盡！故值得報告給您。  
匆一敬祝  
雙安。

適之

一九五六、八、廿四  
敬乞告周策縱先生：我收到他的長信了。連日實在太匆匆，不能作答書，怕也見不着他了。我決定卅一日飛了。他的信，俟將來答他。

適之

### 一九五六年三月二十日 趙元任給胡適的信

迪也適之：

真巧的得，我正在QMar. 16說「如果找到『由也』後頭來個『之』，再來個名詞，那就『也』字一定是詞尾而非讀尾了」。馬上楊公（中稱也）寄來你的信(QMar. 13 p.p. 3-4)引：

「檀弓：子之不使白也喪之，何也？……伋則安能？爲伋也妻者，是爲白也母，不爲伋也妻者，是不爲白也母……」。

好像是答我的問似的，楊公(QMar. 16)說「您舉檀弓汲也妻白也母一條極妙，意思恐怕就是伋之母，白之母，他又說『可能是因爲兩個助詞的文法相通而頓挫之有無相反……故不連用也。』這個理由的用勁處我還琢磨不大出來，可是我想到兩個方言的文法作參考：先說兩個助詞或詞尾碰頭，就省去一個；在粵語凡助量詞（ㄟ）碰到嘅（的）後者省去，例如粵語你錢聽起來好像是說「你的錢」，其實說的是「你嘅錢」，其中相當於的的嘅字省去，而粵話的嘅乃是「些」的意思，但在一般情 $\times$ 答坐 $\times$ ，虛字相遇並不省去一個，兩字相切倒是很常見的。  
還有一個方言文法現象是廈門語單字小名後





① 楊聯陞教授（左）與孔德成（右）合影。  
② 一九五七年楊聯陞教授與日本友人在京都合影。



常加啊，跟由也的也有同樣問題，可惜我沒找到像伋也妻之類的例。

至於也字用作頓尾，這是直接稱呼助詞，有時似乎可以又作頓尾又作直接稱呼助詞，跟白話啊字一樣的行爲（日文のは可是只用在頓尾）

伋也妻，白也母如果是魯語的伋之妻，白之母，這倒是件大事情，這沒甚麼不可能，可是在（魯語）其他句法中，也字不知道還有領格的用法沒有？

也dial與之rieg怕音不太相近，倒是的riek與之還近一點。

這些問題從也字出發，但引起的問題不少，希望不久發現一個廈門某啊。（的）某的例，或者文裏某也之某的例——哪一天，此頌

雙祺

附筆 元任

cc. L. S. (M. F. T.), T = Theorist, M. F. = ?

問 Iris

\*錢音似北平陽平也是假的粵音，相當與北平陽平的錢是低降，變成高升調是一種所謂「變音」，其功用相當語捲舌詞尾，猶云「錢兒」

再者義之與義的不同處：的字有此用法而之子無之！（因無之不等於沒有的，而等於沒有這個也）

附 錄

邦新我兄

蒙史語所不棄，叫我爲趙元任先生紀念論文集寫一篇文章。這是義（誼）不容辭的，現在找出一九五六年我同胡趙兩位先生用三角通信式討

論古漢語中「某也」（特別是人名後也字）的信

，依時間次序是胡先生給我三月十三日的信，我

三月十六日回信。胡先生三月二十日的信，五月

十一日的信。我五月十四的信（只一段有關）胡

先生五月二十八日的信。我八月十七的信。胡先

生八月二十五的信。中間有趙元任三月二十日給

胡先生（迪也適之，平常是迪呀適之）給我的副

本，末后寫的 c. L. S. (M. F. T.) T = Theorist, 我

知道 L. S. 是我的 initial, M. F. T. 還是問了 Iris, 才

猜出是由 Lucky Strike (L. S.) 香煙廣告 M. F. T. means fine tobacco 改的。Theorist 承他老人家

賜贈，實在愧不敢當，至多是胡說的理論家罷了

。（此等處可見先生之幽默）

這些信請斟酌覆製作爲紀念趙胡兩先生之用

，胡先生去世已二十年了，我受他們二位提攜指

導之恩，真恐畢生難報了。

七一（一九八二）七、七

方桂先生法高兄同你們諸位其它專家，都歡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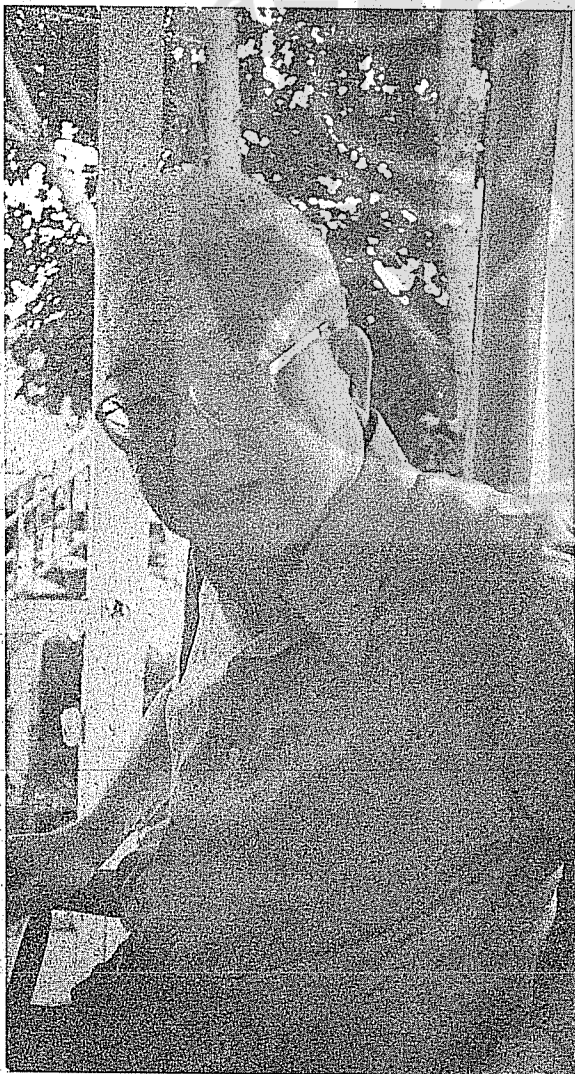
迎跋語。

我只想加一注即「也」上之人各不限於二字

，諸樊，餘味等皆是。

（趙先生的兩頁，大約得描描，才能覆製！

）（趙廣颺教授提供）



楊聯陞教授七十六歲時的照像。